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销售对象、申购业务限额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下述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调整旗下下述基金的销售对象、申购业务限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条款，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代码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015853	汇添富稳安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594	汇添富稳福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574	汇添富稳利 6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6140	汇添富稳瑞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814	汇添富稳鑫 12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调整销售对象、申购业务限额并相应修改招募说明书

1、上述基金拟将销售对象调整为：“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销售或对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上述基金拟将申购业务限额调整为：“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个人投资者、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公募资产管理产品和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

3、本公司将据此相应修改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条款。

三、调整基金合同中基金份额的发售、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相关章节的内容约定

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要点如下：

章节	修订内容要点
基金份额的发售 （适用于汇添富稳安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稳瑞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稳鑫 12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一、基金份额的发售时间、发售方式、发售对象 3、发售对象 调整为： “3、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发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具体发售对象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基金份额的发售 （适用于汇添富稳福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稳利 6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一、基金份额的发售时间、发售方式、发售对象 3、发售对象 调整为： “3、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开募集的资产管理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发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具体发售对象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一、申购和赎回场所 调整为： “一、申购和赎回场所 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其他相关公示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

	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若基金管理人或其指定的销售机构开通电话、传真或网上等交易方式，投资人可以通过上述方式进行申购与赎回。”
--	---

四、重要提示

1、本次对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2、根据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修订内容，本基金管理人将同时对上述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新。本次修订自 2025 年 4 月 11 日起生效。

3、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相关内容。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 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全文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